

申請人非自然人者，其身分證明文件應檢附主管機關核發之設立證明文件如下：

- (一) 營利事業組織者，應檢附中央或地方政府核發之核准函，及設立或變更登記表或公司登記事項證明書（得以加註具結之影本代替正本）。
- (二) 其他組織者，應檢附其主管機關核准成立之證照（得以加註具結之影本代替正本）。